

平江县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平跑改办发〔2023〕2号

平江县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《平江县2023年行政审批服务工作要 点》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（街道办事处），平江高新区，县直各单位：

《平江县2023年行政审批服务工作要点》已经县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平江县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3年3月18日



平江县 2023 年行政审批服务工作要点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贯彻落实上级部门有关决策部署，以“一件事一次办”改革为抓手，以审批服务数字化转型为重点，有效推进“放管服”改革，着力提升政务服务标准化、规范化、便利化水平，持续优化营商环境，为助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，加快推进“十大强县工程”提供有力保障。

一、坚持强基固本，提标政务服务“根”与“基”

（一）进一步健全政务服务事项标准规范。修订完善、审核发布县、乡两级政务服务事项基本目录和实施清单，编制行政许可实施规范。明确事项基本要素和拆分标准，梳理细化审查环节、审查内容、审查标准、审查要点及注意事项等，编制发布办事指南。以合法、精准、适用为原则，完成高频事项情形化梳理，努力实现事项“最小颗粒度”。梳理发布行政备案事项清单，提升事项清单管理覆盖度。着力在审批服务事项减材料、减环节、减时限、减费用上下功夫，推动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、规范化、便利化建设，打造办事环节更少、流程更优、时限更短、费用更低的政务服务环境。以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一体化平台为事项发布主渠道，推进线上线下服务渠道同源发布、同步更新，做到线上线下无差别受理、同标准办理。完善网上中介服务超市运行管理细则，调整中介服务事项清单，加强与省中介平台对接，提升

中介超市运行水平。（牵头单位：县行政审批服务局，责任单位：县直相关单位、各乡镇（街道））

（二）进一步规范政务服务大厅建设管理。贯彻落实《湖南省政务服务中心管理办法》，着力构建标准统一、运行高效、上下联动、服务一体的政务服务体系。优化政务窗口设置，形成“一窗内、一件事、单元内”一站式服务闭环。进一步压缩“三集中三到位”负面清单。结合“走解优”行动，以“清廉窗口”创建助推“清廉大厅”建设，联合有关部门开展“清风”专项督查行动，让“党风清明、作风清正、队伍清廉、服务清爽”的“清廉大厅”服务标准在各级政务服务大厅落地见效。依托全市统一的基层公共服务（一门式）全覆盖工作模式，探索有条件的乡镇（街道）、村（社区）便民服务中心（站）窗口工作人员由县级政务服务管理机构统一配备，实施一体化管理。（牵头单位：县行政审批服务局、责任单位：县直相关单位、各乡镇（街道））

（三）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规范性。严格执行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科学合理确定公开方式，加强公开平台建设，落实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，确保法定公开职责全面落实。探索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，建立行政一把手负总责的政务公开工作队伍，确保专人管理、专人负责。制订政务公开管理、实施、考核、改进等方面的制度，力争政务公开工作全市排名保二争一。落实政策解读和政务舆情回应主体责任，主动解疑释惑，积极引导舆论，有效管理社会预期。（牵头单位：县行政审批服务局，责任单位：县直各单位、各乡镇（街道））

二、坚持品牌创新，提高政务服务“质”与“效”

（四）持续实施“一件事一次办”改革创新。围绕个人从出生到身后、企业从设立到注销、项目从签约到投入使用三个全生命周期，落地实施办证、就业、婚姻、企业用工、员工保障、政策兑现、融资服务、招投标、用地审批等9个主题式、套餐式场景应用。拓展完善企业开办“一网通办”业务范围，深化“证照分离”改革，规范告知承诺制。优化工程建设项目联合验收方式、流程，用好用活区域评估、多图联审等政策工具，持续深化“四即”极简审批改革。强化部门间业务协同、系统联通和数据共享，创新推进更多关联性强、办事需求量大、企业和群众获得感强的跨部门、跨层级事项集成化办理，实现高频办证、社会保障、涉企经营、项目建设等重点领域事项“一件事一次办”。根据全省“放管服”改革“揭榜竞优”榜单，接续创新“揭榜竞优”改革任务。（责任单位：县发改局、县自然资源局、县人社局、县民政局、县科工信局、县行政审批服务局、县金融办、县人民银行等县直相关单位，各乡镇（街道））

（五）持续推进“园区事园区办”改革创新。推进园区第二批赋权，调整完善第一批赋权事项和赋权方式，进一步提升赋权精准度，优化“园区事园区办”的闭环服务体系。加强下放承接和实施效果的跟踪评估，督导相关部门做好业务培训和指导。打造涉企经营、项目建设“一件事一次办”园区版，进一步激发园区经济增长内生动力，提升园区“一站式”综合服务能力。（责任单位：县行政审批服务局、县高新区、县发改局、县市场监管

局、县住建局等县直相关单位，各乡镇（街道）

三、坚持数字赋能，提升政务服务“智”与“速”

（六）推进“网上办、自助办”。依托省市政务数据共享成果，全面提升“网上办、指尖办”能力。进一步下沉自助服务终端，让群众“随处可办”“随时能办”。精心做好“湘易办”推广应用，实现“湘易办”政务服务事项上线750项，集成可应用的电子证照种类80类、用户数达到常住人口比例的60%以上。依托“湘易办”“岳办岳好”等网上办事平台，优化网办服务流程，为企业群众提供更多优质掌上办服务。（责任单位：县行政审批服务局、县直相关单位、各乡镇（街道））

（七）推进“免证办、便捷办”。依托省市电子证照库，持续深化政务服务领域电子证照应用，全面推行“免证办”“便捷办”，实行企业群众常用证照与实体证照同步制发和应用，根据市级统筹安排，在全县范围内标准统一、互通互认，实行电子证照应用“五个免于”，即政府部门核发的材料一律免于提交、能够提供电子证照的一律免于提交实体证照、政府部门形成的业务表单数据免填写、可用电子印章的免用实物印章、可用电子签名的免用手写签名。巩固“无证明城市”建设创建成果，对第一批16项基层证明清单进行优化调整，继续梳理发布第二批基层证明清单。完善高频应用场景，向非政务领域延伸拓展，扩大基层证明覆盖范围，实现“无证明城市”建设向乡镇（街道）、村（社区）延伸。加强线上线下融合，通过移动端、自助端、人工服务窗口等渠道，便捷企业群众办理业务。（责任单位：县行政审批

服务局、县公安局、县人社局、县医保局、县市场监管局、县自然资源局等县直相关单位，各乡镇（街道））

（八）推进“贴心办、就近办”。进一步提升特殊群体办事便利度，完善大厅办事便利化设施，改善办事体验，持续推进政务服务线上适老化改造。全力推动基层公共服务（一门式）全覆盖提质增效。立足湘鄂赣3省22市县区和湘鄂边区域“跨省通办”合作联盟，扩大与3—5个地区建立“跨域（省）通办”合作关系，通过全程网办、异地代收代办、多地联办等方式，强化服务支撑，扩大事项范围，提升服务效能。（**牵头单位：县行政审批服务局，责任单位：县直相关单位、各乡镇（街道）**）

（九）推进“帮代办、免申办”。做优工程项目帮办代办服务，构建“亲清”政企关系。依托全市惠企政策兑现“免申即享”综合服务“岳商通”平台，进一步完善政策更新、部门协同、支付约束、效果评价等机制，确保惠企政策应上尽上、能兑尽兑。组建攻坚行动专班，全量盘点财政奖补政策清单，对全县政策进行最小颗粒度业务梳理。优化完善奖补兑现流程，压缩兑现时长，进一步为市场主体提供便利，提高企业扶持资金领取体验及部门补贴资金发放效率。加强宣传推广，引导企业注册“岳商通”平台，扩大平台覆盖面。（**牵头单位：县行政审批服务局、县财政局、县科工信局，责任单位：县直相关单位、各乡镇（街道）**）

（十）推进政务公开“一网尽览”。充分发挥县政府网政府信息公开第一平台作用，不断完善平台栏目建设，构建以网上发布为主、其他发布渠道为辅的信息发布新格局。建设分类分级、

集中统一、共享共用、动态更新的政策文件库，优化政策智能推送服务，变“人找政策”为“政策找人”。利用政务新媒体优势，紧贴群众需求畅通互动渠道，做好政策传播、突发公共事件信息发布、政务舆情回应等工作，形成整体联动、同频共振的政府信息传播格局。组织各乡镇（街道）、选择有关县直单位，开展4期市民开放日活动。完善政务公开专区建设，在县档案馆、图书馆新增2处政务公开公共查阅点，力争建成5个乡镇（街道）政务公开专区示范点。以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统一知识问答库为支撑，灵活开展政民互动，以数字化手段感知社会态势，辅助科学决策，及时回应群众关切。（牵头单位：县行政审批服务局，责任单位：县直各单位、各乡镇（街道））

四、坚持常抓长效，提档政务服务“序”与“力”

（十一）强化体制机制，倡树品牌形象。健全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“放管服”改革行政审批制度改革领导机制，建立窗口讲评、通报、督办制度。探索智慧城市的建设和经营路径。立足服务全县高质量发展大局，围绕“联动培优、揭榜竞优、创新创优”三大主题，实施精益求精服务效能大提升行动。围绕政务服务“十办”改革，开展“岳办岳好”改革创新典型案例、“最美政务人”“清廉窗口”等年度评选活动。（责任单位：县行政审批服务局、县直相关单位，各乡镇（街道））

（十二）强化监管手段，提升服务效能。大力推进行政效能电子监察系统应用，优化“红黄牌”联动处置机制，提高“好差评”层级、事项、对象覆盖率和主动评价率，促进行政效能提升。

强化“红黄牌”个案追查和责任追究，确保“每牌必查、超时必究、出错必改”。将“好差评”工作与政务大厅投诉处理机制、“办不成事”窗口建设等有机融合，紧紧围绕企业群众“吐槽”和“差评”处置这个重点，建立健全专员统筹监管、分工高效处置和领导审核把关机制，实现每例差评核实到位、整改到位、反馈到位。全面推进“互联网+监管”应用，实现监管部门按监管计划，开展跨部门跨行业联合监管，实现“进一次门、查多项事”，减少对监管对象的干扰；确保证据第一时间锁定，减少弹性执法力度，确保客观公正；实现监管数据共享，做到信息互通。（**牵头单位：县行政审批服务局，责任单位：县直相关单位、各乡镇（街道）**）

（十三）强化考核评估，激发改革实效。紧盯国务院和省政府联合大督查重点工作任务，省政府真抓实干表扬激励和优化政务服务环境考核指标，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，以“全县争先进位、全域多点创优”为导向，强化政务服务、“湘易办”建设、园区“放管服”改革、政务公开、服务效能提升等方面考核评估和结果运用，对工作落实情况好、改革创新成效好、企业群众反响好的县直相关单位、各乡镇（街道），予以通报表扬，并对其典型经验予以推介。（**责任单位：县行政审批服务局**）